

股本

本公司的法定股本將會如下：

港元

法定股本：

10,000,000,000 股股份 100,000,000

假設並無行使超額配股權，緊隨全球發售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將會如下：

全球發售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繳足或入賬列作繳足：

<u>(股份^{附註})</u>	<u>港元</u>
200 股於本招股章程刊發日期已發行股份	2
1,724,249,800 股根據資本化發行將予發行的股份	17,242,498
<u>574,750,000 股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股份</u>	<u>5,747,500</u>
<u>2,299,000,000 總計</u>	<u>22,990,000</u>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全面行使，86,212,500股額外股份將予發行，而緊隨全球發售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將會如下：

全球發售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繳足或入賬列作繳足：

<u>(股份^{附註})</u>	<u>港元</u>
200 股於本招股章程刊發日期已發行股份	2
1,724,249,800 股根據資本化發行將予發行的股份	17,242,498
<u>660,962,500 股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股份</u>	<u>6,609,625</u>
<u>2,385,212,500 總計</u>	<u>23,852,125</u>

附註： 上表所述股份於發行後經已或將會繳足或入賬列作繳足。

地位

發售股份為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並將在各方面與上表所載的全部已發行或將予發行的股份享有同等權益，且將符合資格及可同等享有於本招股章程日期後所宣派、作出或派發的一切股息或其他分派。

購股權計劃

我們已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於本招股章程附錄六「G.購股權計劃」一段概述。

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

我們的董事已獲授一般無條件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置總面值不超過下列兩者總和的股份：

- (a) 本公司緊隨全球發售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已發行股本總面值的20% (不包括根據超額配股權而可能須予發行的任何股份)；及
- (b) 本公司根據下述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而購回的本公司股本總面值(如有)。

此項授權將於下列最早者屆滿：

- (a)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或
- (b) 法例或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時；或
- (c) 本公司股東在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修訂或撤回時。

有關此項一般授權的其他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六「A.有關本公司之進一步資料-4.本公司股東於2011年3月31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一段。

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

我們的董事已獲授一般無條件授權，以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購回總面值不超過本公司緊隨全球發售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已發行或將予發行股本總面值10%的股份(不包括可能因行使超額配股權而發行的任何股份)。

此項授權僅適用於根據一切適用法例及／或上市規則的規定在聯交所或股份上市(並就此獲證監會及聯交所認可)的任何其他認可證券交易所進行的購回。有關上市規則的概要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六「A.有關本公司之進一步資料-5.購回本公司股份」一段。

此項授權將於下列最早者屆滿：

- (a)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或
- (b) 法例或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時；或
- (c) 本公司股東在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修訂或撤回時。

有關此項一般授權的其他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六「A.有關本公司之進一步資料-4.本公司股東於2011年3月31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一段。